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6-028

债券代码：110100

债券简称：龙建转债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每股分配比例：2025年度公司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88,859,217.83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324,995,853.9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3日，公司总股本为1,013,696,046股（2025年12月31日股本1,014,031,746股剔除2026年3月23日已回购注销的33.57万股限制性

股票），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534,145.7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17%。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及通过后实施。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9,534,145.79	40,561,269.84	35,517,214.11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8,859,217.83	412,960,442.93	334,141,936.0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24,995,853.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5,612,629.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78,653,865.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5,612,629.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0.5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88,859,217.83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 39,534,145.79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0.17%,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13,459,676.15 元,利润总额 490,527,422.13 元,净利润 394,208,146.25 元,2025 年末,利息保障倍数 1.8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7,924,903,432.60 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大。

(二)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2026 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三) 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的便利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保障中小股东相关权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采取的措施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并且制定了《龙建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公司将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报广大投资者。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